

证券代码：603382

证券简称：海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3

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4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形式发出，本次会议采取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王苏凤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半年报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及财务状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董责险有利于进一步强化和完善治理与风险管控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利、有效履行职责，为公司稳健发展营造良好的环境，保障公司与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相关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制度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因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